

初中语文指导全书

目 录

第八编 初中语文考试设计、 成绩考查与试卷分析	(1)
第一章 考试的功能与分类	(2)
第一节 考试的功能	(2)
第二节 考试的分类	(5)
第二章 初中语文考试设计	(10)
第一节 考试命题要符合素质教育的要求	(10)
第二节 试卷设计的特点	(15)
第三章 初中语文成绩考查	(18)
第一节 对学生进行成绩考查的意义	(18)
第二节 怎样进行成绩考查	(20)
第三节 改进初中语文成绩考查方法	(23)
第四章 初中语文试卷分析	(27)
第九编 初中语文教学思维训练	(29)
第一章 语文教育的思维训练	(32)
第一节 形象思维训练	(32)
第二节 抽象思维训练	(48)
第三节 辩证思维训练	(70)
第四节 灵感思维训练	(98)

第五节	直觉思维能力训练	(107)
第六节	相似思维训练	(123)
第二章	创造性思维与语文教学	(131)
第一节	创造性思维概要	(131)
第二节	创造性思维过程	(145)
第三节	创造性思维训练	(157)

第八编

初中语文考试设计、 成绩考查与试卷分析

第一章 考试的功能与分类

第一节 考试的功能

考试是教育测量的重要工具,考试是教育评价的重要手段,不同类型的考试,具有不同的功能,概括起来,它有教育功能、管理功能、科研功能。

一、考试的教育功能

集中体现在教学上,是教师用考试来检查学生的学业成就,通过对学业成就的考试,检查教师的教学效果。我们把学校教育收缩到某一个完整的过程,比如教学过程,是从教师的教和学生的学两个侧面反映教学成就。而考试责无旁贷地肩负起检查教与学成就的重任。

考试的直接反映,是学生学习信息的反馈。通过考试可以了解学生对基础知识掌握的程度如何,基本技能熟练程度

如何,基本理论理解程度如何。对照教学大纲的教学目的和教学目标要求,检查学生哪些知识和能力达到了大纲要求,哪些内容还存在问题,这些问题是个别的还是具有普遍性的问题,是本质性问题还是非本质性问题,以此作为评价学生学业成绩的重要依据。

考试的间接反映,是教师教学信息的反馈。通过学生的答卷,教师可以收集那些教学上的成果,总结教学成功的经验。比如,哪个概念学生掌握得好,为什么产生良好的教学效果。此外,通过考试中学生出现的各种问题,检查教师教学中存在哪些薄弱环节,是知识本身的问题,还是教学方法或教学态度方面的问题,是本质问题还是非本质问题,以此提供教师自我评价的重要依据。

无论是直接的反映,还是间接的反映,最终都作用在改进教学,提高教学质量上。因此,考试是调整教学、完善教学、使教学发挥最大功能的不可缺少的教育形式之一。

考试可以促进教学良性循环。考试的过程,是学生了解教学目标,教师掌握教学目标的过程,通过对试题的分析和教师自己自制题,使教师更加准确地掌握教学大纲,明确教学的重点与难点。同时,也能更客观地评估自己教学上的成效与不足,使之有针对性地研究教材,改革教学方法,提高教学效率。

如果以正确的教育观念对待考试,还可以通过考试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把考试作为教师教学的一部分,作为学生学习的一种形式,使学生从被动地接受考试或把自己置于教师的对立面中解脱出来,逐渐使学生主动参与乐于应试,把考试看成学习的乐趣。让更多的学生饱享考试后获得优异成绩

的快乐。这样一来,学生把考前的复习、考试中的检验、考后的总结作为有价值的教学活动,并通过考试加强对知识的理解与记忆,从而大幅度提高自己的学习成绩。

二、考试的管理功能

考试可以为教学管理机构提供检查教师教学质量、评价教学效果的依据。教师的教学质量与教学效果,集中表现在学生身上,通过各种形式的考试、问卷和调查,可以客观地反映教师的教学效果。如果教师日常教学兢兢业业,对每一个学生认真负责,对每一个问题使学生真正掌握,那么,无论学生参加哪一类的考试,总能获得好成绩。反过来,如果对于一个班级集体,无论参加哪一级哪一类的考试,全班的平均成绩总处在平稳上升趋势,那么也说明任课教师日常教学保持较高水平。

对于毕业、招生考试,这是决定学生是否达到毕业与升学的标准,这类考试的成绩,为各种标准的资格审定提供依据。例如,目前在各省进行的高中会考制度,就是通过考试,确定全省学生的平均及格率和达到优秀(A级)的分数,以此评价学生的学习水平。

高考是通过考试的总分,决定各类高等学校录取新生的标准。

此外,各行各业也要按本行业的业务要求进行相应的基础知识和基本能力的考核。

三、考试的科研功能

在教育科学研究中,常常通过考试和考核,为教育科学工

作者和教育科学的研究人员提供信息资料,他们凭借这些资料,分析研究教育中的各种现象。他们还可以对考试进行统计分析,或对某一测定对象通过数量指标进行估算和测量,检查总体趋势和发展状态。

在教育、教学改革中,无论是教材实验(试验),还是教学方法、教学手段改革实验,往往都要在实验前进行摸底考试,获得原始数据;在实验的进程中,要进行各种形式和各种规模的考试,收集大量的素材(信息)和数据,以便提供教师分析学情和实验进展情况,及时采取措施,进行补习与辅导,使得实验项目顺利进行。在实验终了时,也要通过考试进行验收,同时,将考试的分数化成标准分,便于对各次考试进行比较分析。这种用考试进行对比分析的方法,是教育科学不可缺少的方法之一。

第二节 考试的分类

不同分类标准产生不同形式的考试,一般地,有以下几种分类标准。

一、按考试性质划分

按考试性质划分,考试分为学业成就考试和心理倾向考试。

学业成就考试包括知识水平和能力水平考试,是对学生

的知识与能力的测量。知识包括基础知识,如定义、定理、公式、性质、法则,以及这些内容所涉及的语文思想和语文方法。知识还包括基本技能。考试的目的是测量这些内容中,学生掌握多少,达到什么程度,还有多大距离,检查学生对知识的记忆和应用水平。

能力包括语文的特殊能力和一般能力,这里涉及学生的领会、分析、概括、类比、系统化、综合和应用能力。考试的目的是测量学生各种能力达到的水平,对照教学目标检查是否达到要求。例如,学校的平时考试、期中考试、期末考试、年终考试、毕业考试等都是学业成就考试。

心理倾向考试是心向测量,属于智力测验范畴。

心理倾向考试测量学生智力发育水平,智商水平,同时,包括对学生潜力的考试,目的在于准确地评价学生的心理基础,为评价学生的学业成就奠定重要的基础。目前,对学生特殊才能的测验也列入心理倾向考试的一种。

二、按考试形式划分

从考试的基本形式考虑,考试可分为两类,一类是教师自编考试,一类是标准化考试。

教师自编考试是由教师个人或集体编制试卷的考试。如果是为了日常教学而进行的考试,试卷由任课教师编制,因为,任课教师了解学生对教材掌握的情况,试题有较强的针对性。考试也由任课教师组织,而评卷确定成绩都是个人完成。如果是期中或期末考试,考试由学校或教研组组织,试题由集体编制,评分也有统一的标准,这样便于比较和相对评价。毕业考试和升学考试也多采用教师集体命题,只是这种考试要

求很严格,统一组织命题组,由主管部门制定考试宗旨,确定考试性质,试卷按严格的规定编制。

标准化考试是指考试过程的标准化。考试全过程包括试卷的编制过程、测试过程、评分记分过程、分数合成和分数解释过程等,每一个过程都按规定的标准进行。标准化考试最根本的目的在于最大限度地减少由于主观因素造成的误差,使测定的结果更接近学生的实际。标准化考试的关键在于试题标准化、评分标准化。有条件的地方,可以用电脑控制试题难度,也可以从题库中取题作为试题,这样,可以避免主观因素的干扰。

三、从考试任务上划分

从考试的任务上划分,有准备性考试、形成性考试和总结性考试三种类型。

准备性考试是指学期开始之前或新的学习阶段开始之前,为了测量学生对完成新的学习任务的基础和知识储备情况,检查学生是否具备接受新内容的条件。

形成性考试和终结性考试,前面都作了介绍。它们是为了测量学生达到教学目标的程度和对学习结果的检查。

总结性考试与终结性考试是同一类型的考试,它是用来测定总体情况的,是知识、技能、能力、综合性的全面考试,考查学生的综合学力。

四、按试题形式划分

以客观性试题为主体的考试是客观性考试,以主观性试题为主体的考试是主观性考试。所谓客观性试题是指评分是

客观的,它不受评卷者主观因素的影响,如答案唯一的选择題和填空题,无论是任何人评卷或机器阅卷,评卷的结果是一致的。它消除了评卷者主观评分的误差,同时,由于采用机器(光电阅读机)评卷,使评卷的速度大大提高。

主观性考试是长年延续下来的传统式的考试,它完全控制在评卷人的主观意识下,尽管评卷前制定了统一的客观标准,但操作起来,因人而异。因此,主观性考试不可避免地产生误差。主观性考试的评卷,受评卷人的阅历、文化程度、鉴别能力、思想水平、情绪、态度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这是主观性考试不可避免地产生误差的主要原因。

目前,一般采用主、客观结合的考试,这样既能使考试形式灵活,又能克服单一使用一种类型试题带来的弊端。譬如,单独使用客观题,无法测量学生的思维过程,无法反映学生的分析问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单一使用主观试题,那些造成人为的误差往往使考试的信度大幅度地降低,失去了公平合理的竞争作用。因此,只有将两种试题结合起来,才能较好的发挥考试的作用。

五、按考试材料划分

可分为笔试与口试。

笔试是在规定的时间与空间里,用语言、文字、符号回答问题。

口试题是由主考人提问,应考人回答,或者用图形、材料进行操作。口试题目小型多样、简单、灵活,便于思考,便于表述。

六、按解释分数的方法划分

分为常模参照考试和目标参照考试。

常模参照考试是以已知的常模为标准来解释分数高低的考试。所谓常模,是指被调查团体的一般状态和平均水平,它是建立在具有反映某种特征常规状态的标准。常模是用来比较、平衡的数据。可用众数、中位数或标准差作常模。常模参照考试是把考试成绩作横向比较,在同类考生中决定每个考生成绩的优劣。

目标参照考试是以考试目标为参照标准的考试。考试目标是教学目标的浓缩,是教学大纲的具体要求的纲目化的体现。考前,规定考试目的与内容,以此为依据,制定符合目的要求的标准细则,按这些细则拟定试题和评分标准。因此,目标参照考试测量的是学生的知识、能力与教学目标的关系,着眼于教学目标完成的情况、到达的程度。这类考试属于绝对评价所必备的形式,它不作为与评价集体中个体之间的比较,而是个体与固定的目标比较,因此目标参照考试适用于在教学的进程中调整教学、改善学生的学习状态,使之有效地实现教学目标。

第二章 初中语文考试设计

第一节 考试命题要符合素质教育的要求

当前在大力推进实施素质教育过程中,应该克服‘应试教育’所带来的一切消极因素,保留其中某些合理的因素,这样才符合辩证法。就目前来说,考试仍然是诊断教学问题,检验、评价教学效果,推动教学改革的重要手段之一,也是提高学生的心理能力和书面解答技能的主要措施。因此,教师在实施素质教育过程中,既要保留考试这个教育手段,又要改革考试的形式和制度,还要控制考试的次数,适当缩小考试范围,降低考试难度,更要端正考试的目的,发挥考试的评定、诊断和反馈、预测、激励及咨询的功能作用,使考试命题符合素质教育的要求,为提高学生的素质服务。

为了适应考试改革,做好考试命题工作,让试题有效地服务于素质教育的目的,有必要明确考试的性质、类别及命题程

序、要求。

一、考试的性质、类别

根据不同的标准,考试有不同的性质。在学校教育里,经常进行的是以解释考试分数的不同方法而分为目标参照性考试和常模参照性考试。目标参照性考试是以某种目的的需要而确定的标准为依据来进行命题和解释分数的。其及格的参照点是最低教学要求所达到的水平,其分数解释是完成目标情况和能力水平,即达到目标的“完满程序”,因此又称为水平考试。如期末考试、毕业会考就属于这类考试。常模参照性考试是以学生团体在该考试中的平均成绩(即常模数据)作为参照标准,说明某一学生的平均成绩在该团体的分数分配中的相对位置。比如高中、初中中专招生考试就是常模参照性考试,也可称为选拔考试。

在实施素质教育过程中,要求控制考试次数,缩小考试范围,降低考试难度,强化考试的反馈功能,弱化考试的选拔功能。因此,教师可以进行单元测验或阶段小测验,这种测验依照目的和作用,可分为以下几类:

1. 配置性测验。〔HT〕也可称为教学前的诊断性测验或摸底测验。这种测验一般在各学年、各学期开始前举行,其目的是为了了解学生是否具有新的教学目标所要求的预备知识和能力,以便根据学生水平安排教学计划,提出恰当的教学要求,使用适宜的教学方法。近几年来,有些学科搞目标教学实验,教师根据复习内容和新授内容,命出几道目标检测题,在课堂上利用几分钟时间检测学生掌握情况,以便进行针对性教学,效果良好。

2. 形成性测验。这种测验一般是在一个或几个章节、单元学完后进行的,目的在于了解教学的效果,诊断学生的学习缺陷,探究教师的教学问题,从而使教师能及时改进、调整教学。这种小型的、合理的阶段性测查还是必要的,符合素质教育的要求。

3. 总结性测验。即教学结束后的评价性测验。这种测验一般在学期(学年)末进行,目的是了解该生通过一学期(学年)的学习,是否达到教学目标的要求,故亦称成就考试。总结性测验也可以提供下学期(学年)改进教学的依据。

二、命题程序及试题编制

明确了考试的性质和类别,就可按要求进行考试命题。命题程序根据考试性质、类别有详有略,其主要环节有确定考试目标、制订考试大纲、决定考试的具体内容、制订考试大纲、决定考试的具体内容、编制试题及答案、试题的排版和印刷等。从测量学的角度来看,试题是一种测量工具,鉴定测量工具的优劣,最重要的是它的准确性。要分析试题的准确性,就要在考试目标得到确定和考试大纲制订后,要看试题所涉及的内容对该科的知识是否有足够的代表性,也就是覆盖面。覆盖面既要考虑涉及知识的多少,也要注意考查能力的各种层次。命题人员应编制命题细目表来规划考试的具体内容。细目表可以是双维的也可是多维的,一般用双向细目表。双向细目表中的一维是考试的知识内容,另一维是能力结构。美国教育学家布卢姆将人的认知过程分成六个由低到高的阶段:知识、理解、应用、分析、综合、评价。这种分类已为多数人接受,并作为细目表编制的参考依据。各学科应视实际情况

予以灵活使用。

命制试题工作的核心环节是编制试题。掌握编制试题的有关知识和方法是必要的。在不同的测试中,可根据需要采用不同的题型。常用的题型有以下几种:

1. 主观性试题。这类题包括论述题、证明题、作文题等。试题答案不唯一,评分易受主观因素的影响。

2. 客观性试题。这类题包括判断题、多项选择题、复合多项选择题、多选多项选择题、配对题等。这类题由考生从已提供的若干答案中选择正确(最佳)或错误的答案,答案是唯一的,评分也不受主观因素的影响。

3. 限制性试题。这类题包括简答题、填充题等。从答题方式来看,似属于主观性试题,可以由考生自己提供答案,但从评分的客观性来看,又不受主观因素影响。

在编制试题中,究竟使用哪一种题型,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考试的目标。不同学科的考试,对试题的形式、内容、难易度等方面会有不同的要求。因此,应综合考试目标及本学科的知识结构来考试使用题型。主观性试题可测量学生运用所学知识来分析问题、归纳问题以及探讨问题的创新能力。客观性试题可以测量学生应用学过的知识理解、应用、分析、综合解决问题的能力。各种题型皆有利弊,不能互相替代,却可以互相补充、配合,在试卷中的比例,可结合学科智能结构,比较主、客观题的优缺点来决定。

编制试题时,应当使用符合素质教育要求的考试目标和命题细目表来指导试题的编写和审查。一份好的试题要符合这样几条要求:目的明确、合理、切合实际;题量较大,有足够的覆盖面;题型多样,在基础知识的灵活性和综合性上有重

点、有层次,编排上要精细、语言准确、图表清晰,以保证考试的顺利进行。

三、考试命题的要求

1. 试题要依照大纲,并引导师生围绕教学目标进行教学。大纲不仅是教学的依据,也是考试命题的依据,考试预测的素质和能力应是大纲规定的学生应具备的素质和能力。平时测验、期末测查命题时,我们要依据大纲要求,明确教材章节应具有的能力层次,缩小考试范围,有针对性地测查必学重点内容,引导师生围绕教学目标进行教学,进一步提高学生的基本素质和能力。

2. 试题要有较宽的覆盖面,并引导学生发挥自己的特长。试题在突出重点内容的基础上,还应有全面综合性的特点。当试题有了一定数量,每个试题又有一定代表性时,考试就能较全面地反映学生所学的内容。在培养学生基本素质的基础上,还要培养学生独立思考,善于观察、分析、归纳、综合并解决问题的能力,使个性特长能得到充分发挥。

3. 试题要有条理性。试题在知识结构方面要体现由浅入深、由表及里、由简到繁、由易到难的认识规律;在语言表述方面要体现由简单到复杂、由抽象到具体、由理论到实践的认识程序。